

陽光的味道

午間休息刷朋友圈時，看到一條好友動態，圖中是兩床在陽光下鋪開曬着的棉被。配文是：“喜歡它們被暖陽曬過的柔軟、蓬鬆、舒適，等兒子放假回家，就能擁着滿滿的太陽香入夢了。”

多么生動的場景，多么熟悉的言語。只是這么不經意地看了一眼，繁忙的日子都變得輕鬆了，時光仿若靜止，內心一片溫柔。

母親也喜歡陽光。

兒時在家，每年的梅雨季後，母親總會帶着我們幾個孩子一起，忙前忙後地搬動着她出嫁時帶來的那幾個收納衣物的木大頭箱子，那些箱子做得並不精緻，外面油着的朱紅色漆也在我們幾個孩子力氣不均的搬動中磕磕碰碰着東擦一塊西掉一塊的，斑駁一片，母親倒並不在意。她總是一臉歡喜地帶領着我們，一起將箱子搬到門前被她收拾得平整光滑的小院子里，擺上幾根長條木凳子，拉開距離，中間再擔上幾根長竹篙子，一床床地將被子鋪曬在上面，剩餘的空處用來曬衣物，不一會兒，小小的院子就增添了许多色彩，鮮花一般耀眼。正中午時，母親會到院子里將它們逐個翻面，以曬均勻，讓陽光如絲線般一縷縷地鑽進衣服被子的每一個縫隙里。經母親曬過的被子，冬天鋪到床上時總有一股好聞的味道。那些裝衣服箱子打開時，棉布做成的衣服和着陽光的味道，清香得叫人深深依戀。

許多年後，我出門在外，大多只有逢年過節時才能回家了。要回家的前幾天，母親早早地就期待着，數着日子為我的即將回家準備着一應物事。電話里的絮叨滿是喜悅：這兩天我把你要住的屋子收拾好了，床也鋪好了，棉被很厚，我都曬過好幾回太陽了，柔軟着呢，肯定不會冷着你的。於是，歸家的心便更是急切了。彷彿看見，那一床床吸滿了暖陽的厚實棉被，被媽媽臉含笑意、滿腔歡欣與期待地鋪在平整的床上。它們輕柔、暖和，它們有着好聞的陽光的味道，躺在那樣的被窩里是不需要再祈好夢的，那種身心皆被溫柔以待，被陽光與愛包裹的美好就已是塵世間最美的夢了。

現在，每年暑假母親來家中小住時，只要是太陽大好的日子，她就會搬被子去曬，喜歡在家里角角落落尋着東西洗。母親洗東西時是不允許我插手的，既有着媽媽對女兒的心疼，也有着對我能否洗乾淨的質疑。所以，我便坐在她身邊陪着她。在溫暖的光量里，靜望着背有些微駝、滿頭白髮的母親。她一面認真搓洗着衣物，一面絮絮地教導着我：洗被子枕頭，必須要用熱水浸泡搓洗，才能除掉汗味，這樣便能有漂洗乾淨的清香；與人親近的貼身的物品，最好聞的味道就是太陽的味道，再好的香水也比不過；晾曬衣服時，一定要迎着日頭曬，讓它們吃飽陽光；大晴天時，家里的被子要記得搬出去曬太陽，曬時要記得翻面……望着這樣的母親，時光被拉回童年。兒時的一幕幕忽然跳至眼前：一面做事一邊嘮叨的母親，還有梅雨過後，小院子里明晃晃的陽光跳躍在棉被上散發出的好聞味道。

思緒繼續徜徉在歲月的長河里，記憶深處有母親晾曬着的一床床溫暖的棉被，它們沐浴着陽光，帶着芬芳。它們泛着耀眼的光芒，有着陽光的味道，帶着母親一點點織進去的愛，滿是幸福的味道。任時光再久遠，每有念起，依然仿若眼前。



他人皆地獄？



兩年前有一個陌生青年叩開我家門。我一坐定就和我談人心之不古，以及世道的險惡。隨後就談“他人皆地獄”，一副鄙視他人彷彿他們全是仇敵的樣子。

饒，見一喝醉了酒的蒙古族漢子伏桌失聲痛哭，他將那蒙古族漢子扶出了餐館，扶至一偏靜處，詢問：到北京來辦什么事？遇到了什么困難？何以悲

他說人都是極端自私的東西。他說“人不為己，天誅地滅”這句話再正確不過了。他說他從自己的生活經歷中總結出了幾條生活經驗，其中一條便是即使對那些懷着熱忱幫助你的人，你心里也要防着他，並且時刻問自己——他幫助你圖的是什麼？倘你是女性，那麼對方一定有男人的非分之想無疑；倘你正在落魄之際，那麼對方一定早已想好，在你發達之後，向你勒索怎樣的報答，正所謂“無利不起早”。北京電影學院有一位教創作的老師，當年是內蒙古生產建設兵團的一位知識青年。一次，他在新街口的“西安餐館”里吃羊肉泡

饒？告曰：獨生子女不幸得了癌症，在北京住院。而當父親的，因家中有急事，又不得不撇下女兒，趕回內蒙古去。女兒無人託付，去則不忍，留則不成，哭以宣泄……

老師聽了說：“你放心離開北京吧！我是當年內蒙古生產建設兵團的知青，我會代你經常到醫院去探望你女兒的……”他說到了，也做到了。他告訴那蒙古族少女：“我是你父親的朋友，最好的朋友之一。”除了她的父親，還從沒有另外一個人到醫院探望過她。每次同病房的人被探望，她是那麼羨慕人家，而從此她可以獲得一種情感滿足了。北京對她來說，不再是舉目無親的城市了。北京有她父親的“最好的朋友”，他答應她，會經常來看她，還給她讀書，講故事。能感受到這種關懷，對那個患了絕症將不久於人世的蒙古族少女來說，是極其重要的，也是極其需要的。

一次，他又去探望她，問她最想吃什麼。她說最想吃羊肉湯。他便走出醫院去買羊肉。但他衣兜里卻只有七角幾分錢，賣羊肉的個體攤位的攤主嫌不值得一賣，不賣。他只好請求於人家。攤主聽他說完，默默抄起刀，“啪”的一刀，砍下兩三斤上好的羊肉，叫他拿走，且不收他一分錢。

他困惑了，反而愣在那兒。攤主說：“我當年也是內蒙古生產建設兵團的知青，善良的事，別叫你一個人做了，有機會，我也願意做。”

這個老師有什么不良企圖嗎？這個賣羊肉的也有什么不良企圖嗎？做如此揣度的人，只能是一種人——混蛋透頂之人。地獄並不在別處，正在每一個人內心里。所謂“聖界”也不在別處，也正在每一個人的內心里。

作者：梁曉聲

都讓鳥叨去了

姐姐打來電話，說是讓我們帶着孩子去鄉下一戶人家摘無花果，我把這個消息說給孩子們聽，他們高興壞了，妻子也欣然同住。

一路上，都是彎彎曲曲的鄉間水泥小路，在手機導航的指引下，我們才找到了姐姐所說的小村莊。與周圍的鄉鎮相比，這個小村子實在是太偏僻了，主人家的房子在村子東北角，比鄰水塘，西邊是大片的田野，再無農莊。

進了小院，兩株茂盛的無花果樹一下子跳入我的眼帘，姐姐和大娘正忙得不亦樂乎。見我們來了，大娘趕緊遞給我一個小籃子，說：“趕緊摘，今天的任務就是把無花果摘乾淨！”我接過籃子，看到堂屋門前坐着一位老人，也不知道怎么稱呼。正猶豫間，大娘笑着說：“論輩分你應該叫她爺！”我喊了一聲姥爺，問他多大年紀了。他笑咪咪地看着我，口齒不清地說：“都快九十了……”我接着他的話問道：“身體可好哩？”他答非所問：“都讓鳥叨去了……”大娘在一旁給我做翻譯：“老爺子的意思是讓我們把無花果摘完，再不摘都讓鳥叨走了！”哦，我回過神來，趕緊搬起身邊的小梯子，爬

上了那棵高大的無花果樹。

這棵無花果樹結的果可真多，果子不小，青黃相間，好似塗上了鮮艷的顏料。我摘着吃着，香甜可口，嘴和手根本停不下來。

我們這邊正忙得不可開交，老爺子突然說：“明年就砍了！”我說：“姥爺，砍了干啥？你看這果子結得多好！”老爺子嘟囔着說：“都讓鳥叨去了……”“嗯？我還是有些不太明白老爺子的意思，大娘扭過臉對着我說：“老了，糊塗了！”她又把臉對着老爺子，大聲喊：“放心吧，保證給你摘完！”

摘無花果的確是個麻煩事，果子結得太多不說，高處的還夠不着。我正準備放棄，大娘卻說：“我扶着你，爬上去，給他摘完！”

天色漸晚，夕陽伴着天邊的余暉久久不肯離去。我們把勝利的果實收入囊中，老爺子



卻只留下了一點點，還說我們摘的要我們帶走。

臨別時，老爺子起身要送我們，我扶着他說：“不用了！”他還是堅持把我們送到了門口，然後，眼巴巴地看着我們坐上了車。最後，依依不捨地說：“要不是這，怎咋會來……”我突然明白了老爺子話里的意思，原來，他一點都不糊塗，糊塗的是我們晚輩，是我們這些與鄉村生活越來越遠的人。

汽車載着我們絕塵而去，“都讓鳥叨去了”，一句空落落的話在我耳邊迴響。一路上，大家都沉默不語，車子里真安靜。

如果能活到 100 歲，我們該如何度過？——自我更新是首要生存技能（上）

“新精英生涯”創始人古典曾講過這樣一件事：他有個高中同學，是哈佛醫學院的博士。有一天同學很認真地告訴他：“要么多鍛煉，要么多存錢，你能活到 100 歲。”

這不是同學之間開玩笑。事實上，權威機構研究發現：在過去的 200 年時間里，人類的預期壽命一直都在穩步增長，大約每十年就會增長 2 歲。也就是說，現在 60 歲的人有可能活到 90 歲；40 歲的人也許可以活到 95 歲；而 20 歲的年輕人，大概率可以突破 100 歲。

“百歲人生”的時代已經到來了！乍聽起來，這是多么美好的事情，我們有更多時間享受生活，陪伴家人。但冷靜下來就會發現，長壽帶來的煩惱也不少：我們需要賺更多錢、工作更長時間、過更忙碌的生活。很多人忍不住懷疑，長壽究竟是人生的幸運還是詛咒？

在《百歲人生》一書中，英國倫敦商學院的兩位教授，分別從經濟學和心理學角度出發，告訴我們長壽時代對工作、生活各個方面帶來的影響。並且以前瞻性的視角和實用的規劃建議，讓我們深信“長壽是上帝的禮物”。

恐懼來源于未知，瞭解才能更坦然。只有認清百歲人生的本質，我們才能應對長壽時代的各種機遇和挑戰，把握真正的人生幸福。

一、長壽時代，看清生活真相

我們身邊，許多老年人的一生縮影

是這樣的：20 歲以前讀書學習、60 歲以前拼命工作、60 歲以後退休享受生活。這就是傳統的“三階段人生”，也是我們從小習以為常的生活模式。但隨着長壽時代的到來，這樣的人生模式已經不適合我們這一代人了。

當全民預期壽命延長，如果我們的退休年齡不變，那只有一種結果，就是削減養老金。看，我們這一代人已經早早輪在“養老起跑線”上了。

當然還有另一種可能，既然都長壽了，不妨多工作二十年，干到 80 歲再退休。可是，光想一想要連續工作那么久，就感覺人生實在太悲催了……

看來，無論是削減養老金還是延長工作年限，都不是百歲人生最理想的結果。長壽時代下，我們的確擁有了更多的時間，但也需要更多的錢才能維持更好的生活。

《百歲人生》中提出：我們正處於一個特別的過

渡期，許多人還沒有準備好如何應對。但我們不得不認清一個事實——傳統的“三階段人生”，並不適合長壽時代的人生規劃。我們應該以更靈活、更積極的方式面對人生，也就是享受豐富的“多階段人生”。

在多階段人生里，我們可以努力工作，也可以停下來休息，可以學習充電，也可以跨行探索。“年齡”將越來越弱化，我們的選擇將更多基于個人喜好或環境影響。

我們可以在 20 歲時工作打拼，可以在 30 歲時停下學習。也可以在 40 歲時辭職創業，或者在 50 歲時環遊世界，等到 60 歲時繼續回學校讀書。

每個階段都可以有不同的目標，甚至充滿變數，但這樣的人生也更加靈活有趣，充實豐富。

這樣我們才更加確定，“百歲人生”是珍貴的禮物。二、活好當下，擁抱各種變化

思想家斯賓塞·約翰遜曾經說過：“世界上唯一不變的，是變化本身。”

雖然我們已踏入長壽時代，但未來充滿變數，我們能把握的只有當下。

被稱為“鋰電池之父”的約翰·古迪納夫，在 97 歲高齡時獲得了諾貝爾化學獎，成為史上最年長的諾貝爾獎獲得者。但比起他的科研成就，更讓人矚目的是他的傳奇人生。

小時候的他，出生在富裕家庭，但父母關係非常惡劣，整個童年只有一只狗陪伴在他身邊。

等他考上耶魯大學，父母的婚姻也走到了盡頭，而他所有的學費、生活費只能靠自己承擔。

大學時患上閱讀障礙症，不得已從文科轉到數學系。但一畢業就遇到戰爭，連工作都很難找。好不容易讀完博士，按部就班的實驗室工作持續了二十年，也算是小有成就。

原以為人生就這樣平淡地走下去，沒想到 54 歲時突然遭遇失業，年過半百的古迪納夫還要為新工作機會奔波。但失之東隅收之桑榆，正是這一次變故，他才有機會接觸鋰電池研究方向。並最終歷經千辛萬苦，獲得諾貝爾化學獎。

面對人生中的每一次波折，古迪納夫從不逃避，而是默默發力，做到自己的極致。

（未完待續）作者：聽風等雨

